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

安财农[2019]131号

关于下达 2019 年市级森林消防队伍 补助经费的通知

潮安区应急管理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市级森林消防队伍补助经费的通知》（潮财农[2019]86 号）文件精神和区应急管理局《关于分解下达 2019 年度市级森林消防队伍补助经费的函》，现将 2019 年市级森林消防队伍补助经费下达给你局（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监督，严禁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如有违反，将按国务院《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等有关规定处理。

二、此项资金，功能科目列入 2019 年度“农林水支出—林业和草原—防灾减灾（2130234）”科目。经济科目根据支

出性质实际用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附件：1. 潮安区 2019 年度市级森林消防队伍补助经费
（本次下达）分配方案及任务清单

2. 潮安区 2019 年度市级森林消防队伍补助经费绩效目
标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2019 年 11 月 29 日



附件1

潮安区2019年度市级森林消防队伍补助经费（本次下达）分配方案及任务清单

分配方案及任务清单							
专项名称	具体项目	项目内容	任务量	项目实施单位	补助资金金额 (万元)	列支科目	资金主管 单位
市级森林消防 队伍补助经费	潮安区2019年市级森林 消防队伍补助经费项目	森林消防队员工 资补贴、扑火费 用和基本装备	森林消防队员 工资补贴、扑 火费用和基本 装备购置费共 15.76万元	潮州市潮安区 森林防火灭火指 挥部办公室	15.76	防灾减灾 (2130234)	潮州市潮安 区应急管理 局
合 计					15.76		

潮安区2019年度市级森林消防队伍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专项名称		2019年市级森林消防队伍补助经费			
市县主管部门		市县应急部门			
补助年度金额（万元）		15.76			
年度总体目标	落实森林消防队员工资补助，提高全区森林防灭火能力，降低森林火灾发生率，保护全区森林资源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量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付森林消防队员工资补贴和扑火费用，扑火器材符合质量要求	是	
		时效指标	提高全区森林防灭火能力，降低森林火灾发生率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大型森林火灾的发生率	减少	
			全区森林消防队伍工作水平及全区林区经济的效益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全区森林资源环境，减轻林地污染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同步增长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